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GG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千港元 ²	千美元	千港元 ²
收益	202,546	1,570,177	204,612	1,586,643
年內溢利	41,248	319,763	66,392	514,83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41,492	321,654	66,373	514,683
經調整淨利 ¹	44,187	342,546	68,642	532,278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20,25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460萬美元維持相對穩定。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收益增加逾15.0%。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溢利約為4,12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640萬美元的溢利減少約38.0%。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15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6,640萬美元減少約37.5%。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利約為4,42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利約6,860萬美元減少約35.6%。
 -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8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4美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2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1.8美分)，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或前後派付。連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派付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5美分)，每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21.0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2.7美分)(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普通股共22.6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2.9美分)。
- ¹ 經調整淨利指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其被認為是簡明綜合損益表的有用補充資料，可顯示本集團於所呈列財政期間的盈利能力及營運表現。
- ²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元計值款項按7.7522港元兌1.00美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7544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兌換成港元，僅供說明用途。該等換算不應詮釋為以下陳述：美元金額經已或應可或可以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年度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相應年度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組成。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收益	4	202,546	204,612
銷售成本		<u>(62,007)</u>	<u>(58,827)</u>
毛利		140,539	145,7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378	4,11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652)	(43,064)
行政開支		(21,840)	(16,672)
研發成本		(26,944)	(17,202)
其他開支		<u>(6,546)</u>	<u>(1,342)</u>
除稅前溢利	5	44,935	71,615
所得稅開支	6	<u>(3,687)</u>	<u>(5,223)</u>
年內溢利		<u>41,248</u>	<u>66,392</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1,492	66,373
非控股權益		<u>(244)</u>	<u>19</u>
		<u>41,248</u>	<u>66,392</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美元表示)	8		
基本			
一年內溢利		<u>0.0300 美元</u>	<u>0.0488 美元</u>
攤薄			
一年內溢利		<u>0.0290 美元</u>	<u>0.0462 美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年內溢利	<u>41,248</u>	<u>66,392</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入／(虧損)：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22)	(280)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555	(3,989)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的重新分類調整－出售時收益	<u>67</u>	<u>3,199</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經扣除稅項	<u>(300)</u>	<u>(1,070)</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40,948</u></u>	<u><u>65,322</u></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1,192	65,303
非控股權益	<u>(244)</u>	<u>19</u>
	<u><u>40,948</u></u>	<u><u>65,32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79	2,896
其他無形資產		903	9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31	2,00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3,323
可供出售投資		8,215	4,497
遞延稅項資產		6	11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034	13,74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1,083	2,3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28	3,482
應收資金		13,478	16,889
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5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503	127,088
流動資產總額		203,092	203,83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4,586	7,5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11	4,476
應付稅項		3,339	4,820
遞延收益	11	16,982	12,970
流動負債總額		28,418	29,838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淨額		<u>174,674</u>	<u>173,9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1,708</u>	<u>187,73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454</u>	<u>45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54</u>	<u>457</u>
資產淨額		<u><u>191,254</u></u>	<u><u>187,279</u></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3	3
儲備		<u>190,521</u>	<u>186,777</u>
		<u>190,524</u>	<u>186,780</u>
非控股權益		<u>730</u>	<u>499</u>
權益總額		<u><u>191,254</u></u>	<u><u>187,279</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美元	股份			購回以供		可供出售		匯兌			非控股	
		溢價賬	獎勵計劃	購股權	註銷的	權益投資	儲備金	其他儲備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	185,236	(4,300)	3,685	—	(790)	88	8	(373)	3,223	186,780	499	187,279
年內溢利	—	—	—	—	—	—	—	—	—	41,492	41,492	(244)	41,24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公平值													
變動，經扣除稅項	—	—	—	—	—	555	—	—	—	—	555	—	555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的													
重新分類調整—出售時收益	—	—	—	—	—	67	—	—	—	—	67	—	67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922)	—	(922)	—	(92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622	—	—	(922)	41,492	41,192	(244)	40,948
取得一間聯營公司控制權	—	—	—	—	—	—	—	—	—	—	—	236	236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	—	—	—	239	239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695	—	—	—	—	—	—	2,695	—	2,695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附註13)	—	—	(1,999)	—	—	—	—	—	—	—	(1,999)	—	(1,999)
購回普通股(附註12)	—	—	—	—	(1,669)	—	—	—	—	—	(1,669)	—	(1,669)
行使購股權	—	1,563	—	(523)	—	—	—	—	—	—	1,040	—	1,040
獎勵股份的歸屬	—	71	470	(541)	—	—	—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股息	—	—	—	—	—	—	—	145	—	—	145	—	145
已派付二零一四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	—	—	—	—	—	—	—	—	(10,213)	(10,213)	—	(10,213)
已派付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20,247)	(20,247)	—	(20,247)
已派付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7,200)	(7,200)	—	(7,2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186,870*	(5,829)*	5,316*	(1,669)*	(168)*	88*	153*	(1,295)*	7,055*	190,524	730	191,254

* 該等權益部份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 190,521,000 美元 (二零一四年：186,777,000 美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美元	股份		可供出售				(累計 匯兌 赤字)/			非控股	
		溢價賬	獎勵計劃	購股權	權益投資	儲備金	其他儲備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所持股份	儲備	重估儲備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	184,600	—	1,553	—	88	8	(93)	(50,386)	135,773	—	135,773
年內溢利	—	—	—	—	—	—	—	—	66,373	66,373	19	66,39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公平值 變動，經扣除稅項	—	—	—	—	(3,989)	—	—	—	—	(3,989)	—	(3,989)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的												
重新分類調整—出售時收益	—	—	—	—	3,199	—	—	—	—	3,199	—	3,199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280)	—	(280)	—	(28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90)	—	—	(280)	66,373	65,303	19	65,322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	—	—	480	480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269	—	—	—	—	—	2,269	—	2,269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附註13)	—	—	(4,300)	—	—	—	—	—	—	(4,300)	—	(4,300)
行使購股權	—	636	—	(137)	—	—	—	—	—	499	—	499
已派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2,879)	(2,879)	—	(2,879)
已派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	(9,885)	(9,885)	—	(9,88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185,236*	(4,300)*	3,685*	(790)*	88*	8*	(373)*	3,223*	186,780	499	187,279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IGG Inc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股份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在國際市場從事手機、網頁及客戶端網絡遊戲的開發及經營。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本年度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本報告日期，由以下投資實體及個人組成的控股股東是最終主要股東：

- a) Duke Online Holdings Limited (「Duke Online」)，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蔡宗建先生全資擁有；
- b) Edmond Online Holdings Limited (「Edmond Online」)，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池元先生擁有80%權益；
- c) 陳凱女士；
- d) 陳智祥先生；
- e) 許元先生；及
- f) 張竑先生。

上文(c)至(f)所列個人統稱為管理團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Duke Online、Edmond Online、蔡宗建先生、池元先生及管理團隊的成員訂立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彼等各自同意就有關本公司經營的重大事宜彼此一致行動。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現行法律及法規，外資公司不得在中國內地從事網絡遊戲業務。本集團現時透過一家結構化公司(福州天盟)在中國內地經營網絡遊戲。

若干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已在福州天盟、福州天極以及蔡宗建先生及池元先生(「登記股東」)(福州天盟的合法股東及本公司的核心創辦人)間生效。涉及福州天盟的結構性合約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生效。

結構性合約使本集團得以透過福州天極實際控制福州天盟。具體而言，福州天極承諾向福州天盟提供其所要求的若干技術服務以支持其經營。作為回報，本集團有權通過對所提供的有關服務收取公司間費用享有福州天盟產生的絕大部分經營溢利及剩餘利益。登記股東亦須應本集團的要求，並於獲得中國法律允許後，按中國法律所允許的代價，將彼等於福州天盟的權益轉讓予本集團或本集團所指定人士。登記股東亦已就福州天盟的持續責任將福州天盟的擁有權權益抵押予本集團。於本年度，福州天極並無向福州天盟提供任何其先前並無訂約須提供的財政支持。福州天極擬於需要時持續向福州天盟提供或協助其取得財政支持。因此，本集團有權利因涉足福州天盟而取得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其對福州天盟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因此，福州天盟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涉及福州天盟的結構性合約的構成作為共同控制下實體間的業務合併，採用權益合併法入賬，而福州天盟的資產及負債反映為其於綜合日期的現有賬面值。採用此方法的原因是管理層認為此方法可最佳地反映構成的實質。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下文：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日期以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天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六年 二月二十日	1,500,000 港元	100	—	在海外市場經營及 授權網絡遊戲
IGG Singapore Pte. Ltd. (「IGG Singapore」)	新加坡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1,500,000 新加坡元	100	—	遊戲研發，在海外市場 經營及授權網絡遊戲
Sky Union, LLC (「IGG US」)	美國 二零零五年 十月二十一日	266,236.86 美元	100	—	提供銷售及營銷， 以及擔負集團公司 服務器託管服務， 包括向全球 玩家收費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日期以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福州天極數碼有限公司 (「福州天極」)*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五日	5,000,000 美元	—	100	遊戲研發及提供全 球客戶支持服務
福州天盟數碼有限公司 (「福州天盟」)**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二日	人民幣 10,000,000 元	—	100 [#]	遊戲研發及提供 全球客戶支持服務
福州天杰信息 技術有限公司 (「福州天杰」)**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日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遊戲研發
IGG Philippines Corp. (「IGG Philippines」)	菲律賓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10,000,000 菲律賓比索	—	100	提供全球客戶 支持服務
IGG.COM CANADA INC. (「IGG CAD」)	加拿大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三十日	3,000,000 美元	—	100	遊戲研發
Tap Media Technology Inc. (「Tapcash Cayman」)	開曼群島 二零一四年 十一月十一日	12,500 美元	60	—	投資控股
Tapcash Inc. (「Tapcash Canada」)	加拿大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三十日	1,200,000 美元	—	60	提供銷售支援服務及 現金代收服務
Tap Media Technology Pte. Ltd. (「Tapcash Singapore」)	新加坡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日	1 美元	—	60	提供銷售及營銷 並收取廣告費
Nerd Kingdom, Inc.	美國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日	488.8 美元	61.7	—	遊戲研發
IGG Korea Ltd.	韓國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四日	300,000,000 韓圓	—	100	經營網絡遊戲
株式會社 G-BOX (IGG Japan)	日本 二零一五年 二月五日	40,000,000 日圓	—	100	遊戲經營及研發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

福州天盟由登記股東合法擁有。福州天極與福州天盟及登記股東訂立結構性合約。由於合約安排，福州天盟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州天極最終控制。

上表列出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年內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要部份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如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在編製整個年度的財務資料時已採納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性規定。

該等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及若干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資料以美元(「美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面對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現有權益可使本集團能於當時指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本集團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同一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不再擁有該控制權為止。

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的收購已使用權益合併法入賬。權益合併法涉及納入發生共同控制形式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有關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被合併處理。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乃採用現有賬面值合併。

概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淨額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投資成本的差額確認任何金額。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赤字。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如上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有關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赤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分佔部分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國際市場從事網絡遊戲的開發及經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作為基礎識別，以供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不包括開發及經營網絡遊戲的單獨溢利或虧損資料，且董事已審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整體呈報的本集團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a) 按遊戲玩家的IP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北美洲	75,330	78,021
歐洲	63,464	56,258
亞洲	51,564	58,259
大洋洲	6,074	6,989
南美洲	4,525	4,014
非洲	1,589	1,071
	<u>202,546</u>	<u>204,612</u>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中國	3,873	1,075
北美洲	1,206	1,577
新加坡	143	218
其他	157	26
	<u>5,379</u>	<u>2,896</u>

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處地點劃分，不包括金融工具、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單一外部客戶帶來的收益佔本集團於所呈列財政期間的收益10%或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扣除退款撥備及增值稅後所提供的服務。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收益		
網絡遊戲收益	197,072	193,859
聯合經營收益	3,594	8,088
其他	1,880	2,665
	<u>202,546</u>	<u>204,612</u>
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460	—
政府補貼*	258	227
銀行利息收入	578	557
公平值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時自權益中轉入)	—	3,199
其他	82	127
	<u>1,378</u>	<u>4,110</u>

* 政府補貼來自中國政府主要就本集團從事服務外包所產生的員工培訓成本及技術出口業務授出的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渠道成本	53,711	50,785
特許費	1,421	1,781
折舊	1,498	1,02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20	389
經營租約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6,009	3,009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500	517
— 非審計服務	738	186
	<u>1,238</u>	<u>703</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薪金及工資	25,121	19,876
員工福利開支	1,023	1,17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	2,695	2,2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24	917
外匯虧損	1,504	280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時自權益中轉入)	(67)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508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	4,2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88	3
銀行利息收入	4 (578)	(557)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4 (460)	—
政府補貼	4 (258)	(227)

6. 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IGG Singapore 須按新加坡現行企業所得稅率 17% 繳稅，有權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合資格收入享受 5% 的優惠稅率（二零一四年：5%）。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任何源自香港或自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相關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須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各自應課稅收入按 25%（二零一四年：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州天盟獲認證為軟件企業，並有權享有所得稅額 50% 的減免。福州天極獲認證為軟件企業及於其產生應課稅溢利的首個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隨後於未來三年享受 50% 減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州天極開始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於美國的附屬公司 IGG US 須按漸進稅率（介乎 15% 至 39%）繳納聯邦所得稅。此外，IGG US 亦須按 8.84% 的稅率繳納加利福尼亞州所得稅。

IGG Philippines 已獲菲律賓投資局認證及註冊，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起開始享有四年來自客服收入的所得稅免稅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GG Philippines 的企業所得稅撥備來自不獲豁免的廣告收入。

IGG CAD 及 Tapcash Canada 是在加拿大註冊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根據加拿大稅法，聯邦所得稅稅率為 11% 或 15%。此外，卑詩省所得稅稅率為 2.5% 或 11%。

本公司於韓國註冊的附屬公司 IGG Korea Ltd. 須按介乎 10% 至 22% 的累進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日本註冊的附屬公司 IGG Japan 須按 25.5%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由於 IGG Japan 於本年度並無賺取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日本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本年度撥備：		
新加坡	3,288	4,657
加拿大	197	56
美國	93	49
韓國	2	—
菲律賓	1	—
中國	—	2
	<hr/>	<hr/>
即期稅項小計	3,581	4,764
	<hr/>	<hr/>
遞延稅項：		
中國	53	(1)
美國	50	44
新加坡	3	416
	<hr/>	<hr/>
遞延稅項小計	106	459
	<hr/>	<hr/>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3,687</u>	<u>5,223</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GG Singapore 為本集團總部，在此錄得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按 IGG Singapore 的法定稅率計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 IGG Singapore 的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除稅前溢利	<u>44,935</u>		<u>71,615</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7,639	17.0	12,175	17.0
不同稅務權區或由地方機關 頒佈的稅率的影響	2,920	6.5	530	0.7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 稅務優惠的影響	(6,550)	(14.5)	(8,059)	(11.3)
尚未確認稅項虧損	653	1.5	673	0.9
毋須課稅收入	(7)	(0.1)	(62)	(0.1)
不可扣稅開支	63	0.1	333	0.5
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下合資格 開支及合資格研發成本的 超優惠扣減	<u>(1,031)</u>	<u>(2.3)</u>	<u>(367)</u>	<u>(0.5)</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3,687</u>	<u>8.2</u>	<u>5,223</u>	<u>7.2</u>

7. 股息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擬派及支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6 港仙	(a)	—	9,885
擬派及支付二零一四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 5.7 港仙	(b)	10,213	—
擬派及支付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每股 普通股 11.3 港仙	(b)	20,247	—
擬派及支付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4.0 港仙	(c)	7,200	—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 2.8 港仙	(d)	4,860	—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 14.2 港仙	(d)	25,140	—
		<u>67,660</u>	<u>9,885</u>

- (a)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6 港仙，合共 76,226,023 港元(相等於約 9,885,000 美元)，該股息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派付。
- (b)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就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7 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 11.3 港仙，合共 236,065,080 港元(相等於約 30,460,010 美元)，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派付。
- (c)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每股普通股 4.0 港仙的中期股息，總計為 56,962,500 港元(相等於約 7,200,000 美元)，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支付。
- (d)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就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8 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 14.2 港仙，合共 233,909,372 港元(相等於約 30,000,000 美元)。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為計算每股盈利，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發行普通股數目已由於財務報表附註13所述的股份拆細而追溯調整。

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有關溢利以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計算。計算中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認作轉換為普通股後假設已按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u>盈利</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41,492	66,373
<u>股份</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82,435,492	1,360,444,256
攤薄影響－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45,807,846	74,919,612
獎勵股份	3,020,601	299,64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31,263,939	1,435,663,510

9.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應收賬款	<u>1,083</u>	<u>2,375</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現金結算，惟廣告業務及網絡遊戲合營業務的知名公司客戶除外，其信貸期通常為一至六個月。本集團尋求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應收賬款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三個月內	1,083	1,944
三至六個月	—	431
	<u>1,083</u>	<u>2,375</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應收賬款的減值計提撥備(二零一四年：零)。

個別或共同視為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u>1,083</u>	<u>2,375</u>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數名客戶有關。並無已逾期應收款項。

10.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三個月內	3,282	6,404
三至六個月	965	564
六個月至一年	242	544
超過一年	97	60
	<u>4,586</u>	<u>7,572</u>

應付賬款不計息及主要須於三個月內償還。

11.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主要指遊戲玩家或特許持有人就於報告期末尚未提供相關服務的網絡遊戲服務預付的服務費。

12.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1,396,711,599股(二零一四年：1,370,485,599股)普通股 (面值：0.0000025美元)	<u>3</u>	<u>3</u>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購回以供 註銷的股份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358,852,099	3	184,600	—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13)	11,633,500	—	636	—	—
股份發行開支	—	—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附註13)	—	—	—	(4,300)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70,485,599</u>	<u>3</u>	<u>185,236</u>	<u>(4,300)</u>	<u>—</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370,485,599	3	185,236	(4,300)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13)	26,226,000	—	1,563	—	—
已行使獎勵股份 (附註13)	—	—	71	470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附註13)	—	—	—	(1,999)	—
購回普通股	—	—	—	—	(1,69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96,711,599</u>	<u>3</u>	<u>186,870</u>	<u>(5,829)</u>	<u>(1,699)</u>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3)條，3,944,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購回，賬面值為1,669,000美元的已購回股份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註銷。

1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經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批准(「決議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通過決議案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機會藉購買本公司普通股以獲得本集團成功的自營權益或增加該等權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本公司外聘董事及顧問。只有僱員、本公司外聘董事及顧問方合資格獲授

非法定購股權或直接獎勵或出售股份。只有僱員方合資格獲授獎勵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生效，除非經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計10年內有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時間未獲行使的購股權或其他權利所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當時仍然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期間內將一直儲備並維持充足的法定但未發行的股份，以應付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需求。

一般而言，購股權於歸屬後方可行使。若干購股權於首次公開發售歸屬後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件及條款行使。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可低於授出日期股份的公平值或該股份的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年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每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附註) 美元	購股權 數目 (附註)	每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附註) 美元	購股權 數目 (附註)
於一月一日	0.0527	73,674,500	0.0516	86,058,000
年內已授出	—	—	—	—
年內已沒收	0.0752	(767,000)	0.0761	(750,000)
年內已行使	0.0394	(26,226,000)	0.0430	(11,633,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0.0599</u>	<u>46,681,500</u>	<u>0.0527</u>	<u>73,674,500</u>

附註：每股股份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因股份拆細而追溯調整，猶如股份拆細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進行。

各承授人就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而應付本公司的代價為零。除已授出的購股權外，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因股份拆細而追溯調整，猶如股份拆細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進行)如下：

二零一五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美元	行使期
3,235,000	0.0038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241,000	0.0078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	0.0378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5,126,000	0.0500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2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11,677,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3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12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日
148,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28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二日
2,188,0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2,177,0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
5,970,0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9,469,5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46,681,500</u>		
二零一四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美元	行使期
1,200,000	0.0038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11,191,000	0.0038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548,000	0.0078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	0.0378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7,020,000	0.0500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416,000	0.0500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
200,000	0.0500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6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16,901,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12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16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日
24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
70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二日
400,000	0.052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
3,148,0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3,546,0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
7,684,0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12,140,500	0.0865	首次公開發售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3,674,500</u>		

* 倘出現股份拆細或併股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該等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

年內已行使的26,226,000份(二零一四年：11,633,500份)購股權致使本公司發行26,226,000股(二零一四年：11,633,500股)普通股及1,562,802美元(二零一四年：636,492美元)的新股溢價(除去股份發行開支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擁有46,681,500份未行使的購股權。在本公司現時股本架構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致使本公司發行46,681,500股額外普通股以及117美元的額外股本(除去發行開支前)。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I

本公司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以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激勵彼等於日後做出最佳表現及績效，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回報，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關係，以及就行政人員(定義見下文)而言，讓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且有能力的合資格人士及／或就其過往貢獻給予回報。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的合資格人士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當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行政人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被調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當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獲提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或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d)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供應貨物或提供服務的供應商；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商業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f)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持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g)上文(a)至(c)段所述的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及h)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自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除非經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計10年內有效。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本公司不時已發行的股份數目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可根據購股權向首次公開

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的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倘超過此限制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則須取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須事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其本身或其聯繫人為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且總價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取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獲接納，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合共1.0港元的名義代價。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於若干歸屬期後開始，並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遲於十年的日期結束。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在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決定(並應於載有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註明)，惟該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於要約日期的股份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下表列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已授出以權益結算購股權所用模式的輸入項目。

	二零一五年
股息率(%)	2.72-6.53
預期波幅(%)	47.28-48.91
無風險利率(%)	1.85-2.28
沒收率(%)	5-6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3.44-8.30

預期沒收率乃基於歷史數據，未必是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的指標。預期波幅乃假設歷史波幅為未來趨勢的指標，而此假設亦未必是實際結果。

於計量公平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點。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批准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若干購股權的條款。修訂包括兩部分，一是行使價為5.47港元至8.96港元的6,769,000份購股權由行使價為3.9港元的5,899,000份購股權代替。另一部分是將每三份購股權轉換為一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而歸屬時間不變，導致2,973,500份購股權轉換為991,165股獎勵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歸屬。該等修訂為購股權修訂且須重新計量該等購股權。重新計量引致480,650美元中的90,122美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的增量總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確認，並於餘下獎勵歸屬期間按比例確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每股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每股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一月一日	6.40	11,674,500	—	—
年內已授出	3.72	540,000	6.44	11,881,000
期內已授出替代購股權(附註)	3.90	5,899,000	—	—
期內已取消(附註)	6.78	(9,742,500)	—	—
年內已沒收	6.33	(405,000)	8.96	(206,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0</u>	<u>7,966,000</u>	<u>6.40</u>	<u>11,674,500</u>

各承授人就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項下的購股權而應付本公司的代價為1.0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360,000	5.47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一日
1,167,000	3.51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440,000	3.90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5,899,000	3.90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	2.94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
<u>7,966,000</u>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3,493,500	8.96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2,750,000	5.88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二日
4,164,000	5.47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一日
1,267,000	3.51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u>11,674,500</u>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採納日期」)採納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揚若干經選定承授人的貢獻並給予鼓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並吸引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效力。獎勵股份將(i)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或(ii)由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受託人」)動用本公司向其提供的資源自公開市場購買，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獎勵股份的歸屬期由董事會釐定。已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按照董事會釐定的計劃表歸屬予承授人。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獎勵股份的數目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變動如下：

	就股份獎勵計劃		總計
	持有的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098,848	2,630,152	5,729,000
購買及代扣	4,865,000	—	4,865,000
已授出	(2,944,079)	2,944,079	—
已沒收	331,511	(331,511)	—
已授出替代獎勵股份(附註)	(991,165)	991,165	—
已歸屬	—	(640,954)	(640,954)
	<u>4,360,115</u>	<u>5,592,931</u>	<u>9,953,046</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但未過戶			<u>—</u>
	就股份獎勵計劃		總計
	持有的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購買及代扣	5,729,000	—	5,729,000
已授出	(2,794,819)	2,794,819	—
已沒收	164,667	(164,667)	—
	<u>3,098,848</u>	<u>2,630,152</u>	<u>5,729,00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但未過戶			<u>—</u>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值計算。評估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時已計及歸屬期內的預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股3.71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及於年底未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於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每年歸屬25%。

附註：購股權修訂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批准修訂9,742,500份購股權條款，其中：

- 行使價為5.47港元至8.96港元的5,899,000份購股權由行使價為3.9港元的5,899,000份購股權代替，且新分級歸屬年期為四年。購股權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每年歸屬25%；
- 行使價為3.51港元至8.96港元的2,973,500份購股權由991,165股獎勵股份替代，分級歸屬年期為四年。獎勵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每年歸屬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全球馳名的手機網絡遊戲開發商及營運商，擁有全球地位及國際客戶基礎。本集團的總部設在新加坡，並在美國、中國大陸、香港、加拿大、日本、韓國、泰國及菲律賓設有分支機構，客戶遍及全世界 200 多個國家和地區。

本集團提供 15 種不同語言的免費手機、網頁及客戶端網絡遊戲，大部份由自主開發團隊製作。本集團大部分技術及遊戲開發人員位於中國，可接觸中國龐大的人才庫及利用成本優勢，有助於本集團開發的遊戲較其他公司更具成本效益。同時，為保證遊戲品質、契合國際玩家的品位，本集團亦一直於美國、加拿大、韓國及新加坡等地招募遊戲製作人、設計師及美術總監等崗位的高端創意型人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球遊戲行業競爭仍然非常激烈。為實現二零一五年的整體企業策略，本集團一直專注於 (i) 開發手機遊戲；及 (ii) 在全球推廣營銷及營運其遊戲，包括在世界的主要市場建立地方團隊，以為更高效的遊戲運營接觸地方知識，使用本集團的手機廣告平台及遊戲出版專業知識推廣第三方開發商遊戲在全球銷售。

手機遊戲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憑藉其強大的遊戲研發實力以及不懈的創新動力，堅持開發新遊戲。

手機遊戲所得收益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 94.0%，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佔 85.3%。特別是，本集團的熱門遊戲《城堡爭霸》(一款節奏急速的城堡防衛遊戲) 持續表現優異，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月收益創歷史新高。根據獨立第三方分析平台 App Annie 的資料，按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 Google Play 產生的每日收益計，該遊戲名列 17 個國家及地區的前五位以及名列 48 個國家及地區的前十位。本集團能夠透過定期推出新遊戲特性、快速解決技術問題及始終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並在全世界建立忠實玩家的大型社

區延長《城堡爭霸》的使用期限。該遊戲目前在 Android、iOS、Amazon 及 Windows Phone 平台的語言版本數目達 15 種，覆蓋了全球絕大多數國家和地區。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遊戲的每月活躍用戶數超過 1,000 萬。

本集團另一款手機遊戲《領主之戰 II》，這是一款玄幻戰略遊戲，具有大量的大炮、陷阱及防禦，持續受到玩家的廣泛歡迎。二零一五年，隨著《領主之戰 II》新推出西班牙語、意大利語、泰語及土耳其語版本，該遊戲的語言版本已達 11 種。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領主之戰》系列的每月活躍用戶數約為 300 萬。

以西方神話為主體的卡牌策略類遊戲《卡卡英雄》自二零一四年發佈英文版及繁體中文版以來表現不俗。另外，該遊戲於二零一五年發佈德語版、法語版、韓語版、俄語版、西班牙語版及日語版。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卡卡英雄》的每月總營業額穩定在 100 萬美元以上。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推出的首款自研手機遊戲《德州撲克至尊版》，以及《至尊老虎機》均已證實收益穩定，並經常名列本集團遊戲收入榜的前五位，遊戲壽命極長。

除自營遊戲業務之外，本集團還針對個別遊戲於部分細分市場，如中國大陸、日本、韓國、台灣及中東，開展了聯運業務，這些聯運平台在當地市場具有優勢資源，能夠準確快速的鎖定目標客戶群體並對遊戲進行有效的宣傳。這些聯運業務的發展對本集團的自營業務形成了良好的補充。

全球地位

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提高海外遊戲開發能力及製作各種風格及類型的遊戲，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增加於 Nerd Kingdom 的投資及完成併購。Nerd Kingdom 為一家美國的遊戲開發商，其開發了 Eternus engine，基於該引擎的旗艦遊戲 TUG 正在研發中。TUG 為一款多人、開放世界的沙盒 RPG 遊戲，玩家可以通過社會科學影響遊戲的發展。

為加強在亞洲的地位，在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分別於韓國、日本和泰國設立了分支機構，並招募了當地的遊戲研發及運營人員，旨在推出更加貼合當地玩家喜好的遊

戲產品。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於9個國家及地區設立了分支機構，並與中國大陸、韓國及台灣公司進行外包業務以研發新遊戲及運營本集團的自有遊戲。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包括IP地址遍佈全球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玩家，著重於本集團的國際影響力。本集團繼續設計、開發及推出多語言版本遊戲，並根據其全球營銷戰略於不同國家分銷及營銷遊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用戶社區由全世界約3億個玩家賬戶組成，包括總計約為1,800萬的每月活躍用戶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的約37.2%、31.3%及25.5%分別來自北美、歐洲及亞洲。

根據獨立第三方移動數據分析網站App Annie的數據，按銷售收入計，IGG位列二零一五年全球手遊開發商第34位。在經歷了收入的高速增長並取得了全球領先地位之後，本集團將努力夯實自己在全球化研發及全球化運營方面積累的優勢，並將持續在全球範圍內尋求優質的合作夥伴，力爭在遊戲品質、玩家體驗、收入水平等各方面都達到全球頂尖水平。

增值稅稅制改革

歐盟的增值稅稅制改革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本集團於歐盟地區產生的收入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將按照歐盟各國的增值稅率(範圍為17%至27%)進行繳稅。此外，韓國及日本的增值稅稅制改革亦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開始實施，稅率分別為10%及8%。此項新增增值稅法規將導致本集團繳付額外的增值稅從而對本集團業務產生影響。有鑒於歐盟、韓國及日本此項增值稅稅制的變動，全球其他區域的稅務當局或會在將來實行類似的增值稅決策，因而會對網絡遊戲行業以及本集團的運營產生潛在的負面影響。

展望

現有遊戲方面，本集團將著力提升iOS平台的收入，以進一步提升該等遊戲的成長空間，同時研發團隊將繼續增設新的遊戲玩法。本集團亦將為遊戲推出更多語言版本，在個別市場的聯運業務也會持續開展，中短期內，該等遊戲預期將受益於外延式擴張帶來的收入增長。

展望未來，至二零一六年末，本集團預期開發約 15 至 20 款自主開發及外包的手機遊戲，包括策略、卡牌、APRG 等中度遊戲及射擊和彈珠類等休閒遊戲。基於該遊戲的成功及廣受歡迎以及提供了穩定的收入增長，本集團亦計劃為《城堡爭霸》及《領主之戰》開發續作。

隨著二零一四年八月推出與地理位置相結合的社交網絡軟件 LINK，本集團發佈新的即時通訊軟件 LINK Messenger，目的為建立朋友與家人之間的互動。近期，本集團將在選定的國家及地區推廣這兩款軟件，以建立知名度及增加用戶基礎。口頭宣傳對一款遊戲的成功十分重要。本集團希望這兩款軟件能促進其現有玩家的互動，並成為吸引新潛在玩家的平台。

本集團業務依賴有效的廣告、分銷及宣傳策略吸引客戶。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設立其廣告平台，而在過去則依賴第三方廣告平台。本集團預計將進一步擴大其廣告業務，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網絡遊戲業務。

本集團將加大力度加強與 Apple、Google、Amazon、Microsoft 以及超過 100 家其他全球平台及夥伴的長期合作關係，並將向 iOS 營銷發展配置更多資源，務求以有效方式實行其全球營銷策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遊戲行業的公司作出若干戰略投資，這些公司擁有高增長潛力，或具有與本集團業務互補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能夠產生協同效應、加快增長或提供業務突破的潛在合併及收購機會。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 20,250 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20,460 萬美元維持相對穩定。然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基礎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更加多元化，主要乃由於 (i)《領主之戰》系列及《卡卡英雄》表現出色，使得該兩款遊戲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12.5% 增加約 11.8% 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24.3%；及(ii)《城堡爭霸》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62.0% 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59.7% 所致。

手機遊戲對本集團的收益貢獻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 85.3% 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 94.0%。

按經營分部及遊戲類型劃分的收益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經營分部及遊戲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手機遊戲	190,479	94.0	174,622	85.3
網頁遊戲	8,652	4.3	24,043	11.8
客戶端遊戲	1,535	0.8	3,501	1.7
其他	1,880	0.9	2,446	1.2
總計	202,546	100.0	204,612	100.0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玩家的IP位置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北美洲	75,330	37.2	78,021	38.1
歐洲	63,464	31.3	56,258	27.5
亞洲	51,564	25.5	58,259	28.5
大洋洲	6,074	3.0	6,989	3.4
南美洲	4,525	2.2	4,014	2.0
非洲	1,589	0.8	1,071	0.5
總計	<u>202,546</u>	<u>100.0</u>	<u>204,612</u>	<u>100.0</u>

按遊戲劃分的收益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玩家的遊戲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城堡爭霸》	120,997	59.7	126,792	62.0
《領主之戰》系列	34,644	17.1	24,506	12.0
《卡卡英雄》	14,593	7.2	997	0.5
《德州撲克至尊版》	7,057	3.5	11,055	5.4
《至尊老虎機》	3,568	1.8	5,875	2.9
其他	21,687	10.7	35,387	17.2
總計	<u>202,546</u>	<u>100.0</u>	<u>204,612</u>	<u>100.0</u>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6,20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5,880萬美元增加約5.4%，主要是因手機遊戲業務擴張導致渠道成本及服務器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4,05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14,580萬美元減少約3.6%，主要是因手機遊戲業務擴張導致渠道成本及服務器成本增加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69.4%，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71.3%下降約1.9%，主要是由於手機遊戲的渠道成本較網頁遊戲及客戶端遊戲高及授權遊戲的特權使用費更高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4,17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4,310萬美元減少約3.2%，主要是由於手機遊戲的廣告及推廣活動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2,18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1,670萬美元增加約30.5%，主要是由於(i)轉板上市的相關開支，(ii)因業務擴張令租賃費用及員工成本增加及(iii)有關潛在戰略投資活動的盡職審查開支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成本約為2,69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成本約1,720萬美元增加約56.4%，主要是由於(i)有關擴大我們遊戲組合的研發外包費增加，及(ii)有關遊戲開發團隊的薪金、表現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約為65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0萬美元增加約400.0%，主要是由於鑒於若干網絡遊戲公司未來現金流量的不確定性，本集團於該等公司進行的投資確認減值虧損，以及二零一五年匯兌虧損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37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20萬美元減少約28.8%，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資本支出

作為遊戲開發及營運公司，本集團的資本支出主要與購買服務器、電腦設備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軟件及商標等無形資產相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支出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137	2,327
購買無形資產	312	1,472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約為 80 萬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 萬美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 17,470 萬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00 萬美元)，而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 13.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 18,550 萬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10 萬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或其他融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下表載列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節選現金流量數據：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3,562	70,82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5,604	(53,14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9,904)	(16,0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9,262	1,590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088	125,488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847)	10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503	127,088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080萬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360萬美元，主要歸因於研發投資增加以及租金費用及員工成本因業務擴張而增加，而另一方面本集團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4,560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為5,310萬美元，主要歸因於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投資減少。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為3,99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10萬美元增加2,380萬美元，主要歸因於派付二零一四年第二次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及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年底進行股份回購。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進行的買賣。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4.4%的銷售乃以作出銷售的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4%)。

本集團的主要外幣風險來自於新加坡元存款。然而，作為管控措施，本集團一直定期將其大部分新加坡元存款兌換成美元，以降低其面對的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普通股。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8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4美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2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1.8美分)。連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派付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0.5美分)，每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21.0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2.7美分)(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普通股股息共22.6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2.9美分)。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860名僱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6名)，其中617名在中國，其餘在美國、新加坡、加拿大、菲律賓、韓國及日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開支(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險及公積金(不包括購股權開支))約為2,78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30萬美元增加14.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僱員薪資水平提高及僱員人數增加。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27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0萬美元增加17.4%，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540,000份購股權；及(ii)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2,944,079股獎勵股份。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化利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將任何利息撥充資本(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作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的抵押品(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某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法律程序及申索。董事正檢討該申訴的指控，並認為該法律程序及申索將導致的損失具有極大的不確定性，無法準確估計。因此，本集團並無為該法律程序及申索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計提撥備。

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申請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原則上批准轉板上市。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開始在主板買賣。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符合股東利益的高水平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如下文所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集團現時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蔡宗建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彼在網絡遊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且富有才幹的人才組成，其運作確保了權力與授權平衡。董事會現時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該架構具較強獨立性。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附屬公司Tapcash購股權計劃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於年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不包括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1)蔡宗建先生、許元先生及張竑先生(均為執行董事)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獲授332,000份、613,000份及605,000份購股權；(2)非執行董事池元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

486,000 份購股權；(3)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250,000份購股權；(4)蔡其樂先生於年內為非執行董事但隨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辭任，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35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蔡其樂先生於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可繼續有權行使彼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及(5)李驍軍先生於年內為非執行董事但隨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35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李驍軍先生於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可繼續有權行使彼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計劃持有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任何獎勵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修訂，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本公司於上市後不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26,226,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及767,000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因本集團僱員終止僱用關係而告失效外，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其他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註銷。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授出合共6,439,000份購股權，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6,339,000份購股權。於合共6,339,000份購股權中，5,378,000份購股權授予本公司關連人士，包括執行董事、高級行政人員、附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任何聯繫人。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於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股份3.90港元獲行使時認購一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文所述時間表歸屬承授人，各自的行使期自有關購股權歸屬日期開始並於授出日期後10年截止。

授予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1,450,000份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

購股權歸屬日期

將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將予召開的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於二零一七年將予召開的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於二零一八年將予召開的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餘下 4,889,000 份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

購股權歸屬日期	將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後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同日，本公司接獲相關購股權承授人的不可撤銷書面註銷要求後，本公司已不可撤銷地註銷其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授出的合共 9,742,500 份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 100,000 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於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股份 2.94 港元獲行使時認購一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文所述時間表歸屬承授人，各自的行使期自有關購股權歸屬日期開始並於授出日期後 10 年截止。

購股權歸屬日期	將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下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經選定承授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以零代價授出合共3,935,244股獎勵股份。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若干經選定承授人以零代價授出2,935,244股獎勵股份。已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股份獎勵承授人：

股份獎勵歸屬日期	歸屬的獎勵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本公司向若干經選定承授人以零代價授出1,000,000股獎勵股份。已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股份獎勵承授人：

股份獎勵歸屬日期	歸屬的獎勵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獎勵股份總數25%

一旦歸屬，按有關股份獎勵承授人要求，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信託人」)可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有關股份獎勵承授人，或信託人可於替其出售已歸屬獎勵股份後將有關出售所得收入轉讓予有關股份獎勵承授人。

附屬公司TAPCASH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採納附屬公司Tapcash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Tapcash Cayman董事會已根據附屬公司Tapcash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480,000份購股權，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Tapcash Cayman董事會已根據附屬公司Tapcash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1,480,000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於承授人，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購股權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止：

購股權歸屬日期	將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總部及位於新加坡及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位於新加坡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起已更改為315 Alexandra Road #04-03 Sime Darby Business Centre Singapore 159944。

本公司位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起已更改為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金雞山路20號(郵編：35001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漢基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余大堅先生及陸釗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且已根據上市規則就此作出充分披露。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控股股東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500萬美元，均已按照招股章程「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披露悉數使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配售所得 款項淨額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金額 千美元
1. 繼續在多個互聯網應用平台、社交網絡平台及其他網絡遊戲推廣平台推廣現有或新的網絡遊戲	36,759.1	36,759.1
2. 收購／投資於網絡遊戲開發商	36,759.1	36,759.1
3. 加強遊戲開發能力並使之多元化	21,000.5	21,000.5
4.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500.3	10,500.3
總計：	105,019.0	105,019.0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於聯交所購回股份，詳情如下：

交易日	購買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合計支付 港元
		最高支付價 港元	最低支付價 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1,265,000	3.19	3.13	4,017,24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1,626,000	3.25	3.22	5,260,14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437,000	3.48	3.44	1,513,16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6,000	3.50	3.46	2,149,734
總計	3,944,000			

所有購回的股份均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註銷。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自財政年度末以來的重大事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重大事件。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gg.com>)刊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的所有資料，該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相關網站上刊載。

核數師對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有關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在有關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故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年度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舉行。一份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寄送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第二次中期及特別股息的收取權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五)。為確定股東有權收取第二次中期及特別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發第二次中期及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第二次中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IGG」	指	IGG Inc，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蔡宗建先生、池元先生、Duke Online Holdings Limited、Edmond Online Holdings Limited、陳凱女士(蔡宗建先生的配偶)、陳智祥先生、許元先生及張竑先生
「企業管治守則」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轉板上市前適用於本公司)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轉板上市後適用於本公司)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福州天極」	指	福州天極數碼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福州天盟」	指	福州天盟數碼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分別由蔡宗建先生擁有50%及由池元先生擁有50%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分別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GG Philippines」	指	IGG Philippines Corp.，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根據菲律賓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IGG Singapore全資擁有
「IGG Singapore」	指	IGG Singapore Pte. Ltd. (前稱為Skyunion Pte. Ltd.)，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IGG US」	指	Sky Union, LLC，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在美國內華達州組建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本公司或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上市」或「配售」	指	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股份首次於創業板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於成立創業板前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當中股票市場繼續將由聯交所運作及與創業板並行。為免疑慮，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每月活躍用戶數」	指	每月活躍用戶數
「標準守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的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適用於本公司轉板上市前)及上市規則附錄十(適用於本公司緊隨轉板上市後)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的交易守則
「Nerd Kingdom」	指	Nerd Kingdom, Inc.，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根據美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經全體股東書面決議案修訂的購股權計劃，若干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Tapcash Cayman」	指	Tap Media Technology Inc.，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Tapcash 購股權計劃」	指	Tapcash Cayman及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轉板上市」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九A章股份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美元」及「美分」	分別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及美分
「%」	指	百分比

* 本公告中英文本如有任何不一致的地方，應以本公告的英文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IGG Inc
 主席
蔡宗建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蔡宗建先生、許元先生及張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池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漢基博士、余大堅先生及陸釗女士。